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北京康元胜养科技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北京康元胜养科技有限公司参加北京市昌平区体育局的2026年中国辉煌足迹行走大运河龙舟比赛（北京昌平站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中国辉煌足迹行走大运河龙舟比赛（北京昌平站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康元胜养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14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8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康元胜养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19日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